

证券代码：873210

证券简称：泽润光电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 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荣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月15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,784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0.104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殷国庆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月15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4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738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陈和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月15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,776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0.0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孔祥忠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月

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69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郭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01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107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按照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上述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和聘任为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有利于加强公司管理团队建设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，将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16 日